

雇员申请以弥补所缺工时替代请带薪病假

供雇员使用			
要求请假日期:			
雇员姓名:		雇员识别证编号:	
部门/团队:		经理/主管:	
地点:			
本人请求: <input type="checkbox"/> 加班; 或 <input type="checkbox"/> 在下列日期和时间换班而不使用带薪病假。			
缺勤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全天/换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从 ___:___ 上午/下午 到 ___:___ 上午/下午
加班/换班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全天/换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从 ___:___ 上午/下午 到 ___:___ 上午/下午
请勾选一项。	<input type="checkbox"/> 在缺勤前 7 天内 (仅在计划时) <input type="checkbox"/> 在缺勤后 7 天内	雇员姓名 (若换班):	
缺勤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全天/换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从 ___:___ 上午/下午 到 ___:___ 上午/下午
加班/换班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全天/换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从 ___:___ 上午/下午 到 ___:___ 上午/下午
请勾选一项。	<input type="checkbox"/> 在缺勤前 7 天内 (仅在计划时) <input type="checkbox"/> 在缺勤后 7 天内	雇员姓名 (若换班):	
雇员签名			签名日期

重要信息

- 根据纽约市《带薪病假法案》(《带薪病假法》)的规定,您可请求弥补已缺或将缺的计划工时,而不请病假。您可在请假后七(7)天内请求加班或与同事换班。如果是计划请假,也可在计划请假前七(7)天内请求加班或与同事换班。(例外:如果您是受雇于某高等教育机构的兼职教授,可选择在学期内的任意时间加班。)雇主不能要求您将加班作为请病假的替代方法或附加方法。
- 寻找替代人员:** 带薪病假法禁止雇主要求您搜索或寻找替代雇员替补您计划工作和请病假的时间。
- 禁止报复:** 带薪病假法禁止雇主因您要求或请休病假或尝试使用带薪病假法保护的其他任何权利,而对您采取报复性行为。如果您认为雇主对您采取了非法的报复性行为,可在线 nyc.gov/consumers 或拨打 311 向纽约市消费者事务部(New York City Department of Consumer Affairs)进行投诉。

仅供雇主使用

决定:	<input type="checkbox"/> 核准	<input type="checkbox"/> 拒绝	决定日期:	
决定者:			如果拒绝, 请提供原因:	
请向提出请求的雇员提供一份已填妥的本表格副本。				